

揭阳市榕城区 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文件

揭榕防〔2023〕28号

揭阳市榕城区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关于 结束防汛III级应急响应的通知

各镇（街道）三防指挥部，区三防指挥部各成员单位：

鉴于全区大范围强降雨过程趋于减弱，目前全区无暴雨预警信号。依据《揭阳市榕城区防汛防旱防风防冻应急预案》和有关规定，区三防指挥部决定于2023年9月9日10时结束防汛III级应急响应。我区近期强降水频发，土壤含水量大，且地质灾害具有滞后性，请各地各部门密切关注天气变化，扎实做好中小河流洪水、山洪、地质灾害、城乡内涝等次生灾害防御工作，加强巡查排查，发现险情及时处置，同时，要做好内涝积水区域退水后的卫生消杀工作，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各地各部门如遇突发情况及时处理并报告区三防办、区应急管理局（电话：8633933，传真：8623395）。



公开方式: 主动公开

抄报: 市三防办、市应急管理局, 林春霖、陈宏鑫、王拥新、林剑春、
林俊波同志。

抄送: 区委区政府办公室。

揭阳市榕城区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 2023年9月9日印发